

<<时光的化骨绵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时光的化骨绵掌>>

13位ISBN编号：9787533933890

10位ISBN编号：7533933893

出版时间：2012-6-1

出版时间：浙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金仁顺

页数：224

字数：14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时光的化骨绵掌>>

前言

忘了从哪里看来的了，阿城的一句话，“对感觉有感觉，才是最重要的书写发端。

”这话用来描述随笔——或者散文——写作，非常合适。

随笔的“随”，散文的“散”，具有极大的欺骗性，在进入此类文本的写作时，仿佛可以任性胡来、为所欲为似的。

事实上，在“随”和“散”中找出那个“月亮”，并加以描述，并没那么容易。

就像它在这两个字中所处的位置一样，既一目了然，又因含蓄地嵌在其他偏旁部首中间，用心才能得见。

对感觉有感觉，只是书写发端；在随笔散文创作中，如何描述感觉，是区别作品高中低的标准。就如同月亮本身一样，天上月，云遮月，水中月，有时月似宝镜，有时月如银钩。

月亮里还有广寒宫，广寒宫里有嫦娥玉兔，有吴刚和桂花树。

不只有人物，还有故事，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

夜空之下，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

唠唠叨叨这么一大堆，只是想慨叹，对感觉有感觉，把感觉写出感觉，写出的感觉还要超越最初的个人感觉变成普遍感觉，谈何容易。

话又说回来，如果怀揣一颗平常心，诚实地表达自己的感觉，月亮代表我的心，那么，写作也并非什么大不了的事儿。

这本集子里面的文章，十来年间零打碎敲，大部分是被朋友的专栏或者某些杂志的某类主题所挟持，应景而生。

虽然应景，倒也是认真朴实地去应的，景象如何，读者自有评介，这个是“人见月”和“月照人”的问题，无须作者劳神；想说的是，在写作这些文章的时候，常常是放松、慵懒的状态，又每每会在某个节点上面顿住，被某个细节散发出来的光亮所吸引。

那一小撮儿光亮，倘若能被思绪丝丝缕缕地缠住，再用文字铆螺丝钉似的铆进文章里面，就仿佛藏匿了什么珠宝细软，多么喜贯满盈啊。

当这些散碎银两有机会结集，敲打敲打成一个银盘子，黑夜里拿出来，不是要假充天上月，只是接几片月光，下酒，或者入梦。

<<时光的化骨绵掌>>

内容概要

这套丛书是新锐实小说家的最新随笔。
以70、80后为主。
我们锁定的作者既是实力派又有知名度的小说家。
目前推出的4本是颜歌、徐则臣、金仁顺、丁天的散文随笔集。
因为是小说家写的散文，不但视角新颖独特，文字有相当的质感。
将这些作者随笔集放入一套开放的丛书，目前还没有先例。

<<时光的化骨绵掌>>

作者简介

金仁顺，文坛“70后”代表作家，现居长春。
著有长篇小说《春香》、小说集《爱情冷气流》、《月光啊月光》、《彼此》、《玻璃咖啡馆》；散文集《仿佛一场白日梦》等。
小说《彼此》获2007年度最佳小说奖。
个人曾获得庄重文文学奖、春申原创文学奖、中国小说双年奖等。
部分作品译成日文、英文、德文、韩文。

<<时光的化骨绵掌>>

书籍目录

高丽和我
蛇
小人物
莽林?箱子?针
自己的江湖
时光的化骨绵掌
食色性
琼斯一家
寄居蟹的好日子
蓝色
霜花店
感情的事
魔女的条件
杯酒人生
痛要怎么说出口
一刻钟
陌生人
女人的高贵
男人的钱
后来遇见了兰花
妙行无住
韩国料理
楼下的女人
名叫后花园的酒吧
四十惶惑
内心活动
如果经典
埃玛?宗兹
美人有毒
面孔
比白色百合花还要纯洁的脸
您喜欢勃拉姆斯吗
名字里面的故事—关于萧红
惆怅的香
阅历之刀
上世纪70年代的一桩绯闻
我热爱阿加莎?克里斯蒂
旬之味
半开之美
双截棍
跟青春干杯
小青
小野丽莎的《阿里郎》
说泰森
火焰和春水

<<时光的化骨绵掌>>

女人四十
有型的女人

<<时光的化骨绵掌>>

章节摘录

高丽 小时候我是个爱打架的孩子，不喜欢吵嘴，生气时经常像男孩子一样动手解决。其中的两次，至今想起来还很清楚。

一次是和邻居家的两个孩子，他们一姐一弟，手里挥舞着拖布把儿那么长的木棒朝我冲过来时，学着电影里冲锋陷阵的战士们进攻的姿态。

我向后退时，反手摸到身后的石墙，那一瞬间无路可逃的绝望，是我在少年时代体会到的最大恐惧。在情急之下，我顺手抄起身边的一根扁担，踢翻了两只空水桶，迎着他们抡了起来。

与其说是我打赢了他们，不如说他们是被我当时的样子吓坏了。

那一次我大获全胜，从他们身边离开时，我丝毫没感到喜悦，只是有种从大难中逃脱出来的轻松感。

还有一次是在小学五年级，我和班里的一个男生先是吵了两句，然后动起了手，当他隔着十几张桌子朝我冲过来时，我觉得自己仿佛身在荒草丛中，面对着一只野兽的袭击。

那个男生如此火大，是因为我当众揭了他父亲的短。

他父亲和另外一个女人有私情，被那个女人的丈夫在身上划了十七刀，刀口不深，那个情感和自尊心上受到伤害的男人显然并不想害死我同学的父亲，只是想留给他耻辱的印记罢了。

这些耻辱也是我同学的耻辱，是他最怕被人触及的伤痛，而我之所以直捣他的痛处，是因为他先触及了我的痛处。

他叫我“高丽”。

第一次和人挥舞着扁担打架时，也是为了这个。

高丽。

少年时代，我痛恨这两个字，谁敢把这两个字当着我的面说出来，无异于在我的身前地上吐了一口唾沫。

那是我绝对不会容忍的。

在我小的时候，我的父母经常像对待男孩子一样操心着我和别的孩子之间发生的战争。

我一直是个不太健康的孩子，但我能把很多比我强壮的同龄孩子打得头破血流，到我家里去告状。

在那个年纪我才懒得理会“高丽”这两个字的具体含义，我只知道由于这两个字，使我与周围的孩子有了分别。

别人在谈到我时，总要用这两个字补充一下，或者干脆只用这两个字来定义我。

一个高丽孩子。

很多大人也这么说过。

他们用异样的眼神打量我，仿佛我身上藏着什么神奇或者秘密的东西，而他们的目光可以比手还随便地撩开我身上的衣角。

这两个字同样也用在我父母身上，我的姐姐哥哥身上，他们似乎不像我那么介意，很多时候他们只要耸一下肩膀，就能把来自身后的这两个字抖搂掉。

我有过两件丝绸质地的衣裙，短短的上衣只到心口处，宽宽的裙摆垂在膝盖上面，衣带在胸前扎着大大的蝴蝶结。

在70年代的中国，这是很奢侈的衣服。

但是，在我眼里，那种鲜艳夺目是有毒的，穿上它，就等于承认自己是特殊的人物，注定要受到注目和议论。

而与众不同是非常危险的事情。

多年以后，我和其他的女人一样，爱上了属于我们自己民族的衣裳。

它和中国的旗袍、日本的和服一样，非常完美地掩盖了东方女人身材上的不足，同时，又增添了无穷的神秘感。

朝鲜的细夏布是用麻精纺出来的，虽然名叫“夏布”，却是在秋冬季节织就的。

那分别是芦苇飘絮和雪花飞扬的季节，在那样的时间里织出来的细夏布，每一根麻都带上了清凉之气，颜色又无一例外是纯白的。

到了第二年的夏天，细夏布会制作成异常合体的短衣和特别宽大的裙子，穿到一个女子的身上。

<<时光的化骨绵掌>>

当女子俏丽的身影从木廊台上走过，暑气会退潮般地从她的身旁向四周后撤。

细夏布衣从来不隔夜，只穿一天便要变脏起皱，它们会被连夜洗净，上浆，熨平，保持洁净和挺括。

如同言情电影里男女主人公经常从至爱到极恨的转变一样，我在长大成人之后，忽然爱上了这个民族的很多东西。

我不知道这个过程是怎么完成的，如同对细夏布的认识一样，在忽然之间，我体味出原本被我厌弃的东西中间，埋藏着别致的美丽。

这种美丽因为出现在意料之外，特别地惊心动魄。

少年时担心被独自抛弃的恐惧在我成年后以另外一种形态呈现出来，那是一种因为自己拥有了别人没有的宝藏而产生的暗暗得意的喜悦。

.....

<<时光的化骨绵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